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
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创世纪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概述

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下合称“深圳创世纪”）系公司核心主业高端智能装备业务经营主体，该领域下游客户采用融资租赁或银行贷款方式采购整机厂商设备，整机厂商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属于行业内较为普遍的销售模式。结合行业特点、根据客户实际需求，为进一步增强高端智能装备业务客户粘性、快速回笼资金，深圳创世纪根据客户的资质情况提供不同形式的担保。

深圳创世纪作为部分客户与金创智进行融资租赁交易的第三方，拟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与金创智新增签署金额不超过 13,000 万元（单位：人民币，下同）的三方交易协议，并为该等客户提供合计不超过 8,000 万元的买方信贷担保，担保金额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88%。

公司董事长夏军先生、董事王建先生、监事王琼女士担任金创智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金创智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及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2021 年 3 月 17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联董事夏军先生、王建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的相关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买方信贷担保的被担保方可能包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客户，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项目	具体情况
名称	深圳金创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GUHW8R
成立时间	2017 年 5 月 1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国权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融资租赁交易相关的咨询和担保；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股东情况	劲胜技术责任有限公司持有其 31% 股权，公司关联法人深圳金瑞大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69% 股权。（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夏军先生一致行动人、董事王建先生配偶及公司监事王琼女士分别持有深圳金瑞大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财务状况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金创智 2019 年末总资产 57,265,248.64 元，净资产 47,928,024.30 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28,102,972.60 元，净利润 728,024.33 元；2020 年 9 月末总资产 59,751,256.92 元，净资产 48,206,339.30 元；2020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 13,915,748.55 元，净利润 278,314.97 元。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夏军先生一致行动人及监事王琼女士通过金瑞大华持有金创智的部分股权，公司董事长夏军先生、董事王建先生、监事王琼女士担任金创智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金创智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及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履约能力分析	金创智系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设立的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司，股东具备良好的资信条件，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金创智为经审核符合融资条件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有着丰富的客户资源、面临着良好地发展前景，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高端智能装备业务的部分客户为拓展融资渠道、更好地满足自身的设备采购需求，与金创智开展新购设备直接融资租赁交易。在该种采购方式下，客户根据采购需求自主与深圳创世纪商定租赁物的名称、数量、型号、售后服务等交易条件，金创智按照客户确定的条件与深圳创世纪签署交易协议取得设备产品所有权。金创智与深圳创世纪的交易完成后，由金创智将设备租赁给客户，客户按照融资租赁协议的约定承担支付租金等义务。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金创智的关联交易，具体交易标的、数量、金额等均为与客户协商确定，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

四、担保的具体情况

1、担保方：深圳创世纪及其下属公司。

2、被担保方：高端智能装备业务资信状况良好、经第三方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公司董监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被担保方中可能包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客户，深圳创世纪将对其资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严格审核，严格执行风险控制措施。

3、担保方式：保证担保、回购担保。

保证担保方式下，客户未按期偿还融资租赁租金或银行贷款本息的，深圳创世纪则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回购担保方式下，客户未按期偿还融资租赁款项、银行贷款，且融资租赁公司、银行不能追回客户所欠全部或部分款项的，深圳创世纪按照回购合同规定价格回购设备产品。

4、担保金额：在本次担保议案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深圳创世纪为客户新增提供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担保。

5、担保期限：根据客户申请信用支持或以融资租赁等方式购买设备的融资期限，由最终签订的担保协议确定。

6、担保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如出现客户违约情况，深圳创世纪将面临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赔偿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回购设备造成损失的风险。为防止或减少风险的发生，公司高端智能装备业务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主要如下：

(1) 制定详细客户资质评估流程：销售部门收集客户资料、风险管理部门审核客户资质、优良资质的客户资料提交给融资租赁公司/银行审核合格后签署协议；

(2) 业务人员定期走访客户，及时了解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及变化情况；

(3) 对数控机床等机器设备设置远程控制密码，若客户不按照合同付款，深圳创世纪可通过密码对机器进行远程锁定；

(4) 优先选择为客户提供回购担保，当客户出现违约情形时，深圳创世纪取得设备所有权并取回设备，防止客户破产的情形下设备产品被作为破产财产处理；

(5) 回购担保方式下通常要求客户支付部分首付款，余款在未来期间内按月支付；在剩余款项支付期间，如果出现违约而触发回购责任的情况，机器的市场价值仍可能高于未支付的剩余货款金额，从而有效控制损失风险；

(6) 采用融资租赁、银行贷款方式购买深圳创世纪产品的客户及其主要股东与第三方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签署担保协议。在客户出现违约情形时，第三方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可直接要求客户及其主要股东承担担保责任，进而降低公司的担保责任。

经过多年的业务运营经验的积累，公司数控机床等高端智能装备业务已经建立了良好的风险防范体系，能够严格控制担保的风险。

五、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创智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的相关事项，能够为客户提供金融服务，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客户粘性；同时能够促进高端智能装备产品的销售，加速货款回笼，有利于核心主营业务发展。

六、年初至本次交易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及子公司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金创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与金创智新增签署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三方交易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为相关客户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担保。

2020年4月3日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子公司深圳创世纪与金创智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即签署销售合同的销售金额）为179.70万元。截至2021年2月28日，深圳创世纪为相关客户提供担保的责任余额为约1,199.16万元。

除前述情况外，公司及下属其他公司未有与金创智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余额为 215,220.41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77.61%。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对外（买方信贷客户）担保余额为 22,450.29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8.10%；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67,770.22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60.50%；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为 24,999.9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9.0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下属公司无其他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八、审议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在《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中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子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交易及为相关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系为促进高端智能装备产品销售、加速货款回笼、增强客户粘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融资租赁公司作为融资中介，不影响产品销售的交易条件，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意见

2021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联董事夏军先生、王建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便于实施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额度内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本次授权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核，在《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我们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召开前已经核查了相关资料，进行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能够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加速货款回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子公司为符合融资条件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已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能够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的相关事项。

4、监事会意见

2021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联监事王琼女

士、夏继平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表决结果为赞成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会将《关于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为促进高端智能装备产品销售、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与关联融资租赁公司进行交易并为相关客户提供担保，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公司针对买方信贷担保建立了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交易及为相关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交易及为相关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销售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与关联方交易及为相关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事项无异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及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郭西波
郭西波

黄自军
黄自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7日